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教育工程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97. 6. 05 版面 C三版

揮拳反擊學生掛彩 體育老師吃官司

張南詠、廖肇祥／南投報導

前水里國中楊姓體育老師在維持班上秩序時，與陳姓學生發生爭執，衝突間，楊揮拳反擊，造成陳生的鼻梁受傷，南投地檢署四日依傷害罪嫌將楊老師提起公訴。

楊老師昨晚在獲悉心情沮喪地說，當時身材高大的陳姓學生與個子很小的女班長爭吵，他為了保護女學生、防範更大的衝突，才趨前制止，因當時左手戴有戒指，才不慎刮傷對方的臉部。

楊老師指出，案發後，雙方不斷協調但破裂，對方家長遲至6個月法律期限即將到期前，才提出控告，令他措手不及；被追打、卻吃上官司，令他相當灰心、心痛，期待未來法院開庭時，法官能明察秋毫，還一個公道，否則為人師表，今後如何管教學生？

起訴書中指出，去年開學前暑期輔導期間即八月七日上午9時多，水里國中一年級陳姓學生與班長因細故爭吵，楊老師上前了解，陳指包括楊老師在內，全班都在欺侮他等語。

楊老師供稱，接著陳動手推他，因對方比他高大，他後退數步，表示可以記過，陳卻仍以胸口頂他，隨即要求其他學生去叫學務主任前來處理，陳生見狀即追打他並揮拳，本能地以手架開，陳生就蒙著頭蹲下去，陳到醫院就醫，鼻梁上方皮下傷口約1.5公分。

本案雖經校方及水里鄉調解委員會協調，但因陳父要求包括精神賠償的金額太高，楊姓老師無法接受而協調破裂，陳氏父子事後檢具驗傷單控告楊涉嫌傷害，檢方昨將楊起訴。